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Empero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3)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點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一日寄發予全體股東有關(1)涉及收購 LUCK UNITED 集團10%權益之須予披露交易，(2)涉及出售 LUCK UNITED 集團10%權益之非常重大出售；及(3)認購英皇酒店代價股份之非常重大收購之有關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載於通告內之決議案(「決議案」)已以點票方式表決。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所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 股份之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批准買賣協議	1,382,845,925 股 (100%)	0 股 (0%)	1,382,845,925 股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鑑於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已獲得不少於50%的贊成票，故此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已委任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投票表決擔任監票員。

於股東特別大會之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為1,775,246,134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只可於會上表決反對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陸小曼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陸小曼女士(主席)

執行董事：

黃志輝先生 (董事總經理)

范敏嫦女士 (董事總經理)

張炳強先生

莫鳳蓮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文漢先生

廖慶雄先生

羅家明先生

\*僅作識別之用